##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终止公开征集转让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大智胜")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2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转让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1)、《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转让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5),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四川大学拟通过公开征集转让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15,724,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97%(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征集转让")。

近日,公司收到四川大学《关于终止公开征集转让川大智胜股份的通知》,截至2021年6月25日,本次公开征集期限届满,四川大学未征集到合适受让方,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终止。若未来有进一步关于公开征集转让事项所需披露的信息,四川大学将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另行告知公司。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